淡江時報 第 697 期

**4日辦理就學貸款補繳退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林宛靜淡水校園報導】本學期就學貸款學生補繳退費單於12月4日前由各系所轉發同學親自簽收，務請同學簽收後於12月4日至7日辦理收退費，台北校園延至8日；淡水校園洽B304室，台北校園洽D105室。
  
 未完成補繳費者，將無法辦理預選96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，畢業生不得領取證書。另外，蘭陽校園學生則於第二季選課後再辦理收退費。有關加退選後之學雜費補繳或退費名單，可至會計室網站http://www2.tku.edu.tw/~fc查詢。